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以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正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增加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实际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本次增加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日常性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较大的依赖。

监事会同意《关于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增加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并增加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特此公告。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4 日